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监理单位

**公开比选文件**

**比选单位：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2022年2月**

#

1. 比选公告

按照宁东基地管委会工作安排，依据《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和《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的补充规定》的有关要求，通过公开比选的方式，确定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监理单位。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一）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

（二）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

二、项目概况与范围

**（一）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

1、建设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场集中区（煤炭储运港）。

3、施工合同价：3457092.48元

**（二）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宁东基地新能源产业园区。

3、施工合同价：3379778.41元

三、报名人资格要求

**（一）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

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市政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有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比选。

**（二）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

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有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比选。

四、参选须知

凡有意参加本次公开比选的单位请于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携带比选申请人承诺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至宁东基地管委会四楼三号会议室参加比选会议。

五、其他

1、报名截止日期：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2、会议地点：宁东基地管委会四楼三号会议室

3、联系人：高岩

4、联系电话：0951-5918303

比选申请人承诺函

我单位非常愿意参加项目的比选。作为比选申请人，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对我单位报名参加项目比选，视为我单位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以及严格遵守《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和《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的补充规定》。

二、我单位对比选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同意并配合比选人对我单位进行的查询或调查。如与事实不符或弄虚作假，或有应回避的情形而不回避的，本单位愿承担一切责任（包括通报批评、行政处罚、市场禁入、赔偿损失、取消比选及中选资格等）。

三、我单位完全理解比选因法律和政策原因取消比选、以及拒绝所有的比选申请人而重新比选，比选人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四、我单位理解和遵守有关部门按照《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和《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的补充规定》的规定，对项目所做出的处理，由此给我单位造成影响的（如取消中选资格、或比选无效，即使已签订合同），有关部门对此类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不论中选与否，因比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我单位已仔细阅读上述条文并理解，也深知上述承诺可能带来的风险和后果。

比选申请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邮箱：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项目概况

**（一）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

**建设单位：**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项目地点：**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煤炭储运港）

**建设工期**：60日历天。

**（二）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项目地点：**宁东基地新能源产业园

**建设工期**：60日历天。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一）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有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二）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三）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四）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比选。

三、有关证明文件

参选单位必须出具下列资质证明文件：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如参与比选的代表人不是法人，代表人需持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三）参选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报价函及承诺（格式见附件）。

（五）业绩证明文件（合同）复印件。

（六）2019-2020年度经审计且为盈利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七）项目一派驻现场的总监理工程师身份证复印件、市政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复印件、并提供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八）项目二派驻现场的总监理工程师身份证复印件、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复印件、并提供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四、比选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参选人按参选项目分别提交比选文件一份。**

2.比选文件中要求加盖参选人公章或要求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签字的地方均应盖章或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比选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比选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比选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比选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五、比选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比选文件应**彩色**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2.比选文件必须密封递交，未密封的文件不予接受。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参选人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3.比选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并加盖参选人印章。

六、比选文件的提交

比选文件应在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时前提交至宁东基地管委会四楼三号会议室，逾期不再接收比选文件。

七、公开比选

1.公开比选时间：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时。

2.公开比选地点：宁东管委会四楼三号会议室。

3.参加人员：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比选，并邀请监督单位及所有参与比选人参加。

4.比选程序：

（1）公开比选由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主持。

（2）由监督单位检查比选文件的密封情况。

（3）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报价、工期，并经参选人授权委托人确认签字。

八、监督单位

比选监督单位由经济发展局、财政金融局组成。

九、报价

**本次比选为费率报价，参选单位按项目分别报价，项目一报价不得超过施工合同价的1.3%；项目二报价不得超过施工合同价的1.3%；最终施工合同价以结算定案价为准。**

**十、**比选原则及主要方法

本次公开比选采用最低价中选法，根据参选单位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列，原则上报价最低的确认为中选单位。

如比选单位及监督单位认为所有报价均没有达到预期，可进行二轮报价，参选人自愿参加，根据提交比选文件时间顺序单独报价，直至比选单位及监督人接受报价，以此类推。

经过监督单位确认的中选人由建设和交通局在宁东基地管委会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日历天，公示期后直接签订委托合同。

**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

**监理单位**

**比 选 文 件**

 **参选人：**

 **（盖章）**

 **二零二二年二月**

**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监理单位**

**比 选 文 件**

 **参选人：**

 **（盖章）**

 **二零二二年二月**

### 报价函

 比选人名称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宁东基地煤场集中区七通一平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横一路东段、纵四路北段接通工程监理单位比选公告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施工合同价的 费率报价，工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业务，提交成果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要求。

2、如我方入选：

我方承诺在收到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你方要求完成工程项目监理工作并与你方签订监理合同。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 无 （其他补充说明）。

参选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函

 比选人名称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新能源产业园氢能汽车零部件组装和维保厂房改造项目监理单位比选公告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施工合同价的 费率报价，工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业务，提交成果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要求。

2、如我方入选：

我方承诺在收到通知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你方要求完成工程项目监理工作并与你方签订监理合同。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 无 （其他补充说明）。

参选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 （参选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 其身份证号码： ，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本次公开比选事宜 。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自公开比选之日起90日历日。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单位公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黏贴处（正面） |
| （背面） | （背面） |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比选，不提供本表，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